## 中臺科技大學學生休、退學退(補)費標準:

109 學年度	第2學期學	<b>學生休、退學退(</b>	補)費標準表
退、休學時間	日 期	按學雜費收費方式	按學分學雜費收費方 式
開學日之前 休、退學者	110/02/22 (星期一)之前 (不含 02/22)	免繳費	免繳費
開學日(含)之後 未逾學期 1/3 而 休、退學者	至 110/04/04	學、雜費及其餘各費退還 2/3。 (未繳費者,須補繳學、 雜費及其餘各費 1/3,始 得辦理休退學。)	學分學雜費及其餘各 費退還 2/3。 (未繳費者,須補繳學 分學雜費及其餘各費 1/3,始得辦理休退 學。)
開學日之後逾學期 1/3,未逾學期 2/3 而休、退學者	至 110/05/16	學、雜費及其餘各費退還 1/3。 (未繳費者,須補繳學、 雜費及其餘各費 2/3,始 得辦理休退學。)	學分學雜費及其餘各 費退還 1/3。 (未繳費者,須補繳學 分學雜費及其餘各費 2/3,始得辦理休退 學。)
開學日之後逾學 期 2/3 而休、退 學者	110/05/17 (星期一)起	所繳各費均不退還。	

## 備註:

- 1. 本表所述開學日及學期 1/3、2/3 期間之計算,以本校正式公告之行事曆認定。
- 2. 本表所稱之「休、退學時間」之計算原則:七日內辦理完成者依『取件日期』 為準;若於七日後完成者,則依『完成日期』為基準;若遇假日不延期;因故 遭學校勒令退學學生亦得比照本標準辦理退費。
- 3. 本表所稱之「其餘各費」,係指經教育部專案核收各項費用。

## 『重點』

休、退學退(補)之計算依上表所述,遇假日不延期,因辦理休、退學流程之相關會簽單位無人員於星期六、日值班,故需於正常上班時間『星期一~五 AM8:00-PM5:00』辦理休、退學,以便完成其他相關單位會簽程序。